

云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网民多次反映 昆明卷烟厂生产污染问题引发媒体关注的 调查处理情况报告的函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8年12月26日转来的《网民多次反映昆明卷烟厂生产污染问题引媒体关注的领导批示件》(动态专报第225期)收悉。我厅高度重视，立即责成昆明市环境执法监督局进行调查处理，现将有关调查处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动态专报第225期显示，“12月20日题为《烟味难忍 北市区有市民建议昆明卷烟厂迁出主城》报道称，近期，又有市民在网络上反映昆明卷烟厂的污染问题，并建议将该厂迁出城区。昆明北市区居民对该厂污染问题反映由来已久，大多反映该厂的废气、噪音、粉尘排放影响周边居民生活的问题”。我厅收悉省政府领导批示件后，立即作出安排，下发了《云南省环境监察总队关于调查网民多次反映昆明卷烟厂环境污染问题引发媒体关注的通知》(云环监通〔2019〕2号)，要求昆明市环境执法监督局立即调查核实，并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二、核实情况

群众反映的环境污染问题来自于红云红河集团昆明卷烟厂的打叶复烤车间，主要污染源为该车间异味及噪声。

红云红河集团昆明卷烟厂打叶复烤车间建于1997年，并通过原云南省环境保护局环评审批，于2000年建成并投入生产，项目建有两条12000千克/小时打叶复烤生产线及其配套锅炉(两台20吨/小时燃煤锅炉，一开一备)，占地面积214亩。

由于打叶复烤设备及其生产工艺特点导致的多尘、高噪的共性环保问题，该卷烟厂车间厂界噪声及外排烟尘浓度存在部分超标现象，该厂虽然针对环境污染问题先后投入约1000万元进行过多次整改，但均未能做到全面稳定达标排放。

随着2006年华龙人家居民小区、2007年书香门第居民小区及2012年天骄北麓居民小区居民的入住，引发了对该卷烟厂打叶复烤车间的不断投诉，特别是华龙人家居民小区与该车间仅一墙之隔，环境影响问题较为突出。针对该卷烟厂噪声及烟尘超标问题，昆明市、五华区两级环保部门曾多次进行过处罚，并要求限期整改。该卷烟厂通过多次整改，目前废气及噪声超标排放问题整改工作已取得了明显效果。

三、调查处理情况

2019年1月21日，昆明市环境保护执法监督局联合五华区环境监察大队、五华区环境保护监测站再次对红云红河集团昆明卷烟厂打叶复烤车间环境污染问题进行了现场调查，五华区环境保护监测站在紧邻的华龙人家居民小区25幢旁、26和27幢旁、21和22幢旁、23幢旁对厂界噪声以及周边3个点位无组织排放臭气进行现场监测。根据五华区环境保护监测站出具的《监测报

告》(昆五环监字〔2019〕声监督第1号)及《监测报告》(昆五环监字〔2019〕恶臭监督第1号)结果显示,4个点位噪声值分别为:25幢旁昼间56.3dB(A)、夜间49.0dB(A);26和27幢旁昼间49.8dB(A)、夜间45.9dB(A);21和22幢旁昼间52.1dB(A)、夜间48.4dB(A);23幢旁昼间52.0dB(A)、夜间48.9dB(A);均未超过昼、夜间允许排放标准60dB(A)和50dB(A)。3个点位无组织臭气监测值分别为:17、19、≤10,均未超过允许排放标准≤20。

该卷烟厂配套的两台20吨锅炉已全部改燃使用天然气,现场未进行监测。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环境执法人员已要求红云红河集团昆明卷烟厂继续加大环保管理力度,保证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四、下步工作

下一步工作中,我厅将继续督促昆明市环境保护执法监督局加大对红云红河集团昆明卷烟厂打叶复烤车间的环境监管力度,督促该公司切实做好打叶复烤车间环境问题的整改工作,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全面达标,并尽快完成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工作。

云南省生态环境厅

2019年2月22日

